

重庆市南岸区城市管理局

临时堆放物料、搭建非永久性建构建筑物占道施工 审批许可证

渝南城管临许字〔2025〕第11号

重庆市南岸区房屋征收中心：

你单位因一天门片区一期自治式征收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拆除工程（临时占道）施工需要，申请人行道临时占道。经审查同意，请按下表所列执行：

临时 占用 人行道等 公共 区域	地点	面积（㎡）	设施种类	占用起止时间
	南岸区涂山路 137 号、145 号、145 号丙幢人行道	100	人行道	2025 年 6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
	临时占道费	5400 元		
应遵 事项	1. 占道期间、占道结束后相关技术及管理要求。			
发证部门：				

南岸区城市
管理
委员会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500108711282

2025 年 6 月 27 日



联系人：雷* 联系电话：13*****86